

2025 年度  
苏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部门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5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苏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负责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民族宗教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的相关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党对民族宗教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民族宗教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有关法律法规，组织开展民族宗教理论、政策和相应问题的调查研究，提出有关政策建议。

（二）起草我市民族宗教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订相关政策规定，负责督促检查落实情况 and 宣传教育。承担民族宗教事务行政审批、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组织协调网络宗教事务管理，规范网络宗教信息服务。协调推动有关部门履行民族宗教工作相关职责。

（三）负责推进实施民族宗教事务服务体系和民族宗教事务管理信息化建设。贯彻落实上级关于少数民族事业等专项规划。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少数民族专项经费。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少数民族扶贫工作。

（四）协助有关部门加强对清真食品生产销售的扶持和管理，落实少数民族特需商品的生产和供应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内地民族班的管理工作。参与边疆民族地区的经济技术合作、对口支援工作。

（五）依法保护全市少数民族公民的合法权益，组织和实

施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组织和承办民族团结进步表彰活动。指导民族团结进步促进会加强自身建设，依法依规开展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培养选拔少数民族干部工作。

（六）依法履行宗教事务管理职责，依法保护公民宗教信仰自由和合法的宗教活动。

（七）指导宗教团体依法依规开展活动，引导各宗教坚持中国化方向，支持宗教团体加强自身建设，推动宗教团体在宗教界开展爱国主义、社会主义、拥护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的自我教育，办理宗教团体需由政府解决和协调的有关事务。

（八）指导全市民族宗教事务部门依法履行管理职责，处理民族宗教事务的重大事项。

（九）受省民宗委的委托，协助做好部分宗教院校的有关管理工作。

（十）负责宗教方面的对外交流归口管理工作，组织指导全市民族宗教事务部门和宗教界开展对外以及对港澳台的宗教交往活动。

（十一）完成市委市政府、市委统战部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组织人事处）、政策法规处（综合督查处）、民族处、宗教一处、宗教二处。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苏州市寺院服务部管理中心（非独立预算编制）。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5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

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苏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本级）。

### 三、2025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强化政治建设，坚决确保中央和省、市各项决策部署落地落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党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民族宗教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服务全市中心大局，深入谋划，统筹安排，扎实推进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各项工作，系统推进我国宗教中国化苏州实践，积极打造更多具有苏州辨识度的民族宗教工作品牌，守牢安全防线，凝心聚力推动新时代民族宗教工作高质量发展。

（二）坚持有形有感有效，深化铸牢中华民族共同意识建设。一是坚持“一盘棋”思想，加强统筹谋划和督导检查，形成党委统一领导、政府依法管理、统战部门牵头协调、民族工作部门履职尽责、各部门通力合作、全社会共同参与的工作格局。二是全面推进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建设。立足深厚历史文化底蕴，讲好民族融合和民族团结故事。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纳入党员教育、国民教育、社会教育体系，不断增强各族群众对中华民族、中华文化的认同感、归属感、自豪感。推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基地建设，多举措夯实各族人民团结奋斗的政治基础。三是促进各族群众交往交流交融，会同市有关部门推动落实“三项计划”，促进各民族广泛交往、全面交流、深度融合。四是构建互嵌式社会结构和社区

环境，提升服务管理水平，保障各族群众享受均等化的社会公共服务。

（三）坚持思想引领，系统推进我国宗教中国化苏州实践。一是推进宗教界思想建设。指导宗教团体制定常态化政治理论学习制度，组织宗教界认真学习贯彻二十大精神、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继续深入开展“三爱”“五个认同”教育，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二是推进宗教界文化建设。指导宗教界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教义教规阐释、讲经讲道实践等各个环节，不断引导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增强“五个认同”。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引进宗教活动场所，深入挖掘、研究苏州宗教文化。三是推进宗教界制度建设。加强教风建设，健全宗教教职人员奖惩机制和准入、退出机制。加强宗教团体自身建设，切实发挥宗教团体“桥梁纽带”作用。支持宗教界全面从严治教，不断增强宗教界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约束的行动自觉。进一步完善宗教工作体制机制，推进“1+2+5+N”宗教中国化示范场所建设工作，显著提升宗教界自身素质。四是推进宗教界人才建设。建设一支规模适当、质量过硬、梯次合理的宗教教职人员队伍。鼓励市县两级宗教团体讲经、讲道交流会，拓宽人才培养渠道。开展国民教育、法治教育、政治教育、文化教育，教育引导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正行正信，反对宗教极端思想和异端邪说。

（四）树牢底线思维，毫不放松防范化解民族宗教领域风

险隐患。一是全面落实法治政府建设要求，提升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处理民族宗教问题的水平，大力推进依法行政工作，加强执法队伍和依法行政能力建设，依法保障民族宗教界合法权益。二是加强互联网宗教事务管理，对已领取《互联网宗教信息服务许可证》的单位进行督导检查，持续开展互联网宗教信息服务主体清理整顿工作。三是压实宗教领域安全责任。持续推进宗教活动场所安全治本三年专项行动和“六化”建设工作，深化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对照《江苏省宗教领域较大以上安全风险目录及相关防控建议措施》，全面开展场所安全风险上报工作，提升风险管控质效。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  
苏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 收支总表

部门：苏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58.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48.7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32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26.9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958.05	本年支出合计	1,958.05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958.05	支出总计	1,958.05

公开 02 表

# 收入总表

部门：苏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958.05	1,958.05	1,958.05														
033	苏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1,958.05	1,958.05	1,958.05														
033001	苏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1,958.05	1,958.05	1,958.05														

公开 03 表

## 支出总表

部门：苏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958.05	1,348.35	609.7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48.76	739.06	609.70			
20123	民族事务	609.70		609.70			
2012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70		14.70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595.00		595.00			
20134	统战事务	739.06	739.06				
2013404	宗教事务	739.06	739.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32	182.3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2.32	182.3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9.67	59.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38	84.3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27	38.2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6.97	426.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6.97	426.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6.56	96.56				
2210202	提租补贴	154.25	154.25				
2210203	购房补贴	176.16	176.16				

公开 04 表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苏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958.05	一、本年支出	1,958.0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58.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48.7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32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426.97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958.05	支出总计	1,958.05

公开 05 表

##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苏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958.05	1,348.35	1,211.99	136.36	609.7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48.76	739.06	602.70	136.36	609.70
20123	民族事务	609.70				609.70
2012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70				14.70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595.00				595.00
20134	统战事务	739.06	739.06	602.70	136.36	
2013404	宗教事务	739.06	739.06	602.70	136.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32	182.32	182.3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2.32	182.32	182.3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9.67	59.67	59.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38	84.38	84.3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27	38.27	38.2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6.97	426.97	426.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6.97	426.97	426.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6.56	96.56	96.56		
2210202	提租补贴	154.25	154.25	154.25		
2210203	购房补贴	176.16	176.16	176.16		

公开 06 表

##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苏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48.35	1,211.99	136.3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92.47	992.47	
30101	基本工资	117.08	117.08	
30102	津贴补贴	376.12	376.12	
30103	奖金	161.26	161.2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4.38	84.3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8.27	38.2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6.24	36.2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8	1.3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14	30.14	
30113	住房公积金	96.56	96.5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1.04	51.0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36		136.36
30201	办公费	11.00		11.00
30202	印刷费	1.00		1.00
30204	手续费	0.50		0.50
30205	水费	1.50		1.50
30206	电费	6.00		6.00
30207	邮电费	8.00		8.00
30211	差旅费	17.80		17.80
30213	维修（护）费	2.50		2.50
30215	会议费	1.00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0		1.50
30228	工会经费	15.00		15.00
30229	福利费	5.84		5.8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78		20.7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94		43.9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9.52	219.52	
30301	离休费	76.15	76.15	
30302	退休费	141.34	141.34	
30309	奖励金	0.03	0.0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0	2.00	
-------	-------------	------	------	--

公开 07 表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苏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958.05	1,348.35	1,211.99	136.36	609.7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48.76	739.06	602.70	136.36	609.70
20123	民族事务	609.70				609.70
2012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70				14.70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595.00				595.00
20134	统战事务	739.06	739.06	602.70	136.36	
2013404	宗教事务	739.06	739.06	602.70	136.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32	182.32	182.3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2.32	182.32	182.3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9.67	59.67	59.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38	84.38	84.3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27	38.27	38.2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6.97	426.97	426.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6.97	426.97	426.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6.56	96.56	96.56		
2210202	提租补贴	154.25	154.25	154.25		
2210203	购房补贴	176.16	176.16	176.16		

公开 08 表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苏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48.35	1,211.99	136.3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92.47	992.47	
30101	基本工资	117.08	117.08	
30102	津贴补贴	376.12	376.12	
30103	奖金	161.26	161.2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4.38	84.3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8.27	38.2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6.24	36.2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8	1.3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14	30.14	
30113	住房公积金	96.56	96.5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1.04	51.0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36		136.36
30201	办公费	11.00		11.00
30202	印刷费	1.00		1.00
30204	手续费	0.50		0.50
30205	水费	1.50		1.50
30206	电费	6.00		6.00
30207	邮电费	8.00		8.00
30211	差旅费	17.80		17.80
30213	维修（护）费	2.50		2.50
30215	会议费	1.00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0		1.50
30228	工会经费	15.00		15.00
30229	福利费	5.84		5.8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78		20.7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94		43.9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9.52	219.52	
30301	离休费	76.15	76.15	
30302	退休费	141.34	141.34	
30309	奖励金	0.03	0.0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0	2.00	

公开 09 表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苏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0	0.00	0.00	0.00	0.00	3.50	3.50	25.00

公开 10 表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苏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苏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苏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136.3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36
30201	办公费	11.00
30202	印刷费	1.00
30204	手续费	0.50
30205	水费	1.50
30206	电费	6.00
30207	邮电费	8.00
30211	差旅费	17.80
30213	维修（护）费	2.50
30215	会议费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0
30228	工会经费	15.00
30229	福利费	5.8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7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94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苏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11.80				11.80
货物					6.30				6.30
苏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6.30				6.3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办公设备	分散采购	4.70				4.70
	定额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	0.10				0.10
	定额	办公费	其他硒鼓、粉盒	集中采购	1.50				1.50
服务					5.50				5.50
苏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5.50				5.50
	宗教工作经费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	1.00				1.00
	宗教工作经费	会议费	其他会议、展览、住宿和餐饮服务	集中采购	2.50				2.50
	定额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	1.00				1.00
	定额	会议费	其他会议、展览、住宿和餐饮服务	集中采购	1.00				1.00

##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苏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5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958.0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14.96 万元，减少 0.76%。其中：

#### （一）收入预算总计 1,958.05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1,958.05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58.0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4.96 万元，减少 0.76%。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预算均有所减少。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二）支出预算总计 1,958.05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1,958.05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1,348.76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人员工资、机关正常运转、开展民族宗教专项工作等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14.65 万元，减少 1.07%。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预算均有所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82.32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经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及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等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3.1 万元，减少 1.67%。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及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等支出有所减少。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426.97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规定向职工发放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等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2.79 万元，增长 0.66%。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政策性调整。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5 年收入预算合计 1,958.05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1,958.05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958.05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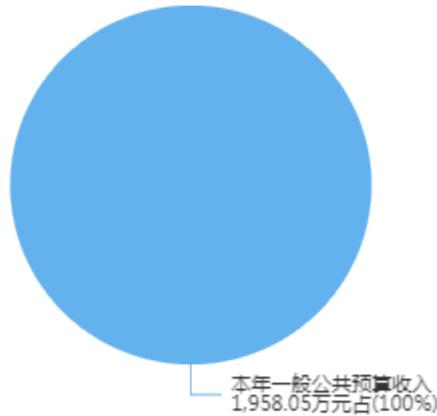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5 年支出预算合计 1,958.05 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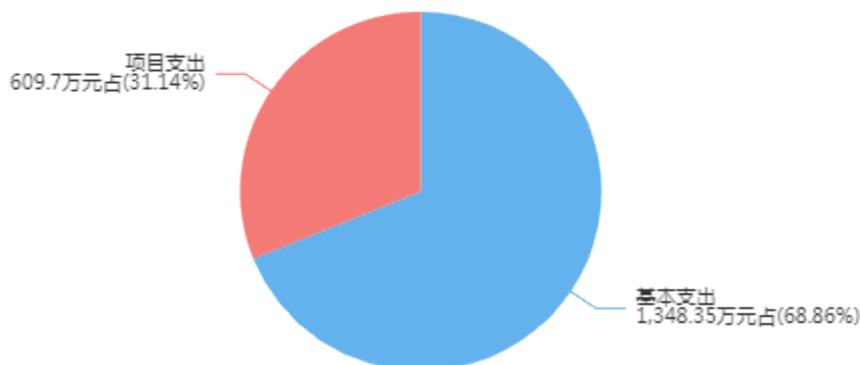
基本支出 1,348.35 万元，占 68.86%；  
项目支出 609.7 万元，占 31.14%；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苏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958.05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4.96 万元，减少 0.76%。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预算均有所减少。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5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1,958.0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4.96 万元，减少 0.76%。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预算均有所减少。

其中：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类)

1. 民族事务 (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项) 支出 14.7 万元, 与上年相比减少 67.43 万元, 减少 82.1%。主要原因是伙食经费、体检费及党团活动经费按规定纳入公用经费预算支出。

2. 民族事务 (款) 民族工作专项 (项) 支出 595 万元, 与上年相比增加 39 万元, 增长 7.01%。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预算安排有所增加。

3. 统战事务 (款) 宗教事务 (项) 支出 739.06 万元, 与上年相比增加 13.78 万元, 增长 1.9%。主要原因是伙食经费、体检费及党团活动经费等按规定纳入公用经费预算支出。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 (项) 支出 59.67 万元, 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项) 支出 84.38 万元, 与上年相比减少 2.07 万元, 减少 2.39%。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政策性调整。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项) 支出 38.27 万元, 与上年相比减少 1.03 万元, 减少 2.62%。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政策性调整。

(三) 住房保障支出 (类)

1. 住房改革支出 (款) 住房公积金 (项) 支出 96.56 万元, 与上年相比增加 7.16 万元, 增长 8.01%。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政策性调整。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154.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0.65 万元，减少 37.02%。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提租补贴功能科目调整至购房补贴科目。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176.1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6.28 万元，增长 95.99%。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提租补贴功能科目调整至本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348.3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211.9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36.3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958.0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4.96 万元，减少 0.76%。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预算均有所减少。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348.3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211.9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36.3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3.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 万元，变动原因根据相关要求，因公出国（境）经费不在年初预算中安排。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3.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要求，因公出国（境）经费不在年初预算中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3.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苏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3.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苏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2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136.3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8.35 万元，增长 26.25%。主要原因是伙食经费、体检费及党团活动经费按规定纳入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11.8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6.3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5.5 万元。

####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1,958.05 万元；本部门共 7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609.7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民族工作专项(项)：**反映用于民族事务管理方面的专项支出。

**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宗教事务(项)：**反映用于宗教事务管理方面的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

单位) 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